

2025/26 少年登台：學校演藝實踐計劃 學校報名須知

計劃的聯絡及跟進事宜

聯絡工作

1. 校方須委派最少 1 位老師負責與藝團、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計劃導師及學生聯絡。在計劃進行期間，校方如更換負責老師，須立即通知藝團及康文署，如對課程或導師有任何意見，校方亦應盡早向藝團及康文署反映。
2. 如學生的出席率未如理想或於培訓期間表現欠佳，負責老師必須即時跟進，並與計劃導師保持緊密聯繫，以便作出適當的改善。如有需要，老師須向藝團及康文署匯報學生的學習進度，協助統籌與學生家長的聯絡工作，並出席計劃檢討會。

活動招募及收費

1. 校方負責在校內宣傳及招募學生參與工作坊，並向學生／家長清楚解釋活動內容及參與目的。為善用資源，工作坊的參加人數須達到每校的參加名額。
2. 由校方向每位參與計劃的學生收取所需費用（如工作坊費用、購置練習鼓樂器具費用、舞鞋、服裝／道具費等），並於指定限期前交予藝團。
3. 若校方於藝團安排導賞演出後，因任何原因退出計劃，校方須以書面通知藝團及康文署有關退出的決定，並須於 1 個月內向康文署或藝團支付行政及演出費，費用詳列如下：
 - 《小飛俠》創意芭蕾舞實踐計劃，須向香港芭蕾舞團繳付合共\$5,000 的行政及演出費
 - 其他學校演藝實踐計劃，須向康文署繳付合共\$1,200 的行政及演出費

其他跟進工作

1. 在學校推行藝術教育活動，校方的行政支援十分重要。藝團及本署期望學校能安排最少 1 位老師負責跟進整項計劃，優先預留場地予每項活動舉行，以及為財政有困難的學生提供資助。
2. 校方必須盡可能提供合適場地以舉辦各項活動，包括彩排期間所需的場地及器材設備。
3. 負責老師須按時出席每項活動，跟進點名及協助活動的進行，督促參與計劃的學生按時出席活動及參加排練，確保參加培訓工作坊的學生平均出席率不少於 80%。
4. 若學生參與計劃的整體出席率低於 80%，或未能履行上述校方須承擔的責任及未能配合作出相應的改善措施，該校將來再次申請同類型活動時，獲選機會將會較低。
5. 校方須帶領學生參加計劃所包括的校外活動，如導賞講座／演出、彩排及結業演出等。
6. 校方須統籌及協助宣傳於校內舉行的延伸活動及結業演出，鼓勵學生及家長出席。
7. 校方須協助宣傳於校外舉行的結業演出，以及統籌師生及家長購買演出門票，以支持參與計劃的學生。負責老師須根據個別計劃的需要，統籌佈景／道具／服飾製作、運輸，以及學生膳食及交通安排。

場地及設備要求

場地要求

1. 工作坊須於校內一個不少於 700 平方呎，並具空調設備的活動場地進行；而舉行碧海粵劇團「穿越四大名著，唱遊神州大地」粵劇實踐計劃的場地，則樓高至少達 3 米。由藝團與學校磋商活動地點。
2. 進行舞蹈工作坊的場地的地板質料必須為木地板或膠地板。
3. 活動場地必須具足夠的活動空間，避免有太多雜物，保持清潔。
4. 校方須在活動進行前 15 分鐘把場地安排妥當。
5. 校方須提供儲物室／儲物空間放置計劃所需用具及作品。
6. 藝團與學校確定活動場地後，除特別原因外，校方不可隨意更改。活動場地亦不可同時進行其他課外活動。

器材及設備的需要

1. 如有需要，學校須提供影音設備，如音響組合（可播放電腦音樂檔案，例如 MP3、WMA、CD 及 USB）、影視器材（可播放 VCD、DVD 及 USB）等。舞蹈實踐計劃及中國民族鼓樂實踐計劃的活動場地以設有落地全身鏡為佳。
2. 如學校參與以下計劃，必需設有音響組合、全身鏡、木地板／膠地板的舞蹈室／活動室：
 - 《小飛俠》創意芭蕾舞實踐計劃；
 - 「鼓 x 舞」中國民族鼓樂實踐計劃；及
 - 「型格舞台：在舞台上流暢及自然地表達自我」街舞或爵士舞實踐計劃

甄選機制

1. 截止報名後，本署會根據學校過往參加學校演藝實踐計劃的紀錄、申請個別計劃的選擇次序、行政支援、場地配合以及為學生提供財政資助等因素，甄選出候選學校名單，並與主辦藝團代表到訪候選學校，瞭解學校的情況，視察場地設施，並向學校詳細解釋參加有關計劃的各項細則。
2. 校訪期間，藝團及署方會進一步瞭解校長與負責老師對參與計劃的準備，包括所能履行的責任及承諾、學校在執行計劃上的行政支援，以及學校場地設施等多項因素，以決定入選各項計劃的學校名單。

入選結果公布

申請參加 2025/26 少年登台：學校演藝實踐計劃的學校一經入選，將會於 2025 年 7 月中旬至 9 月上旬獲康文署書面通知。